

怪了!新房天花板竟现裂痕 闹心!反映一年多也没结果

文/片 本报记者 徐萌

2011年入住台儿庄区金桂家园小区5#楼西单元五层东户的谢先生,发现家里阁楼地面以及主房天花板上出现多处裂痕。而且,一旦阁楼的裂痕处泼上了水,水就会顺着裂痕渗到楼下主房。



◀ 阁楼地面上倒水之后,天花板上立刻出现漏水。
▼ 谢先生家阁楼地面的裂痕。

阁楼地面、天花板出现多处裂痕

据谢先生介绍,他所居住的房屋是2010年12月31日拿到的回迁房,楼房共五层,在第五层楼的上面还有一层阁楼。2011年3月份,谢先生准备装修阁楼和主房,便先将卫生打扫一下,可当他在阁楼地面洒上水准备拖地时,发现水竟然沿着地面上的一些裂缝渗透到了楼下主房,以致客厅、卧室里全都是水。于是,谢先生便在阁楼和主房仔细查看,发现他家阁楼的地上竟有多处裂痕,而且最长的裂痕长度约

5米,而主房中几乎每个房间的天花板上都有裂痕。本想将阁楼和住房全面装修一下再入住的谢先生,发现这种情况后,担心再装修会导致地面裂痕继续扩大,于是他就草草地将主房装修了一下,而阁楼他就不敢进行装修了。一年多来,谢先生不断地找相关单位要说法,但一直没有结果。

5月15日,记者来到谢先生家,发现他家的阁楼没有装修,只存放了一些杂物,而在

粗糙的水泥地面上,确实有多条很明显的裂痕。其中的一条裂痕从阁楼的入门处一直延伸到阁楼的一个角,目测长度大约有5米左右,而其它几处裂痕都长短不一,不最短的也有1米多长。记者发现,阁楼地面裂痕所处位置所对应的下面主房的天花板上,也有同样的裂痕存在。为了证明确实存在渗水现象,谢先生接了一壶自来水倒在裂痕处,只见地上的水很快便渗进了裂痕里,而且楼下

主房对应的裂痕处,很快也就形成了水珠并出现渗水的痕迹。

同样在谢先生家主房的一间卧室里,记者发现,谢先生将水倒在地上不久,天花板上渗出的水就开始不停地滴在地板上,不一会儿地板上就湿了一片。而在那条长达5米的裂痕处,谢先生泼了一盆水,记者便听到有冒泡声,而在主房的天花板裂痕对应的地方,同样也出现了水痕和水滴。

开发公司>>

找出具体原因 尽快进行维修

当着记者的面,谢先生拨通了李经理的电话,询问他何时能来处理房屋漏水的问题,电话中,李经理的态度比较好,他称次日就会到谢先生家进行处理。谢先生告诉记者,他每次打电话给李经理,他的态度总是挺好,但对于处理房屋渗水的问题,却总是不实施。随后,记者和谢先生一起找到了明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,该公司的负责人告诉谢先生,他们已经将这一情况多次上报到相关房地产开发公司了,对于这件事情有关领导很重视。同时,谢先生又拨通了这家房地产开发公司一位负责人的电话,该负责人也表示,次日就会到其家中进行处理。

5月16日10时许,谢先生给记者打来电话,称李经理带着一名姓魏的工程师,到他家查看了房子的情况,并告诉他,之所以阁楼地面及主房天花板会出现浇筑裂漏的问题,有三种原因:一是气候温差大造成的;二是工人干活不认真,把剩余的灰,杂质掺在了里面了;三是楼浇筑后,凝固期没到,就被放置在里面的砖等重物压后造成的。李经理当场表示,回去后让技术人员查查什么时候浇筑的,找出具体原因,然后拿出方案,尽快进行维修。

反映了一年多,仍然没结果

谢先生告诉记者,就房屋地面出现裂缝漏水一事,他向小区所在的明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多次反映过,同时,谢先生还向记者出示了一份明豪物业公司于2011年7月18日向某房地产开发公司提出的申请报告,上面写到:“物业公司在交房时发现,5#楼西单元五层东户现浇筑局部裂缝,已经与施工队联系多次,

至今未给维修。阁楼后墙阴水,至今也未修复好。”

谢先生称,因为家里的阁楼地面漏水一事,他先后找过物业公司、开发商、土建方等,可就是不起作用。“施工方来过人看过,看完后说回去给领导汇报下,过些天又来了几个人,他们又说,这个问题他们说了不算,让我去找当初建这个楼的施工方。交涉

了多次,问题总是没有得以解决。”谢先生说,“在这期间,负责建设这栋楼的一位姓李的经理对我说过,这个工程转好几次才到他手里,不挣钱了。”

采访中,谢先生无奈地说:“老百姓有个房子不容易啊!好不容易住上了新房子,就是图个安心舒适,可没想到新房子质量这么差,这事拖了1年多了,真叫

人窝心哪!”谢先生还表示,每天他回到家,看着天花板上的裂痕,心理说不出的滋味。采访中,记者还了解到,谢先生家的对门邻居李先生也遇到了一样的问题,李先生也颇为无奈地告诉记者,“我家的房子是我花了近40万元买的,现在可倒好,钱没少花,房子竟是这样,住新房我也开心不起来。”

枣庄信息

订版电话: 0632-8881027

综合

◆森博建材馆品牌建材店转让或空转18663275578
◆临沂鹿鹿灯业有限公司诚聘枣庄地区销售经理,业务精英。18006495567

挂失

◆刘德成,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副本丢失,注册号:370402600197178,声明作废
◆被保险人投保人:卢秀强,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单(保单号:021237041300033500058,保单印刷号:1137234842)、保卡(号:312370094503)、发票(号:2370412011660004692)不慎丢失,声明作废
◆滕州市荆河聚丰德餐馆营业执照正副本(号

370481600193249)丢失,特此声明

◆滕州市艾森农药中心大李楼服务部营业执照副本(号370481119031782)丢失,特此声明

◆滕州市艾森农药中心刘东村服务部营业执照副本(号370481119033671)丢失,特此声明

◆滕州市任峰装饰材料商行营业执照副本(号370481600325559)丢失,声明作废

◆滕州市利泰炉具制造厂营业执照正副本(号370481329011718)丢失,声明作废

◆滕州市嘉誉汇金商行营业执照副本(号370481600545594)丢失,声明作废

齐鲁晚报 今日枣庄

新闻热线: 96706 8880110

广告热线: 0632-8881027